

云南省招生考试院文件

云招考院〔2018〕137号

云南省招生考试院 昆明理工大学关于印发2019年 招收民航飞行学生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州、市招生考试机构：

根据中国民用航空总局、教育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普通高校飞行技术专业招收飞行学生实施办法〉的通知》（民航发〔2009〕84号）的文件精神和招收飞行学生有关规定，结合我省实际，特制定《2019年招收民航飞行学生实施办法》，请认真学习，广泛宣传到各中学，严密组织，做好民航招收飞行学生有关工作。

附件：1. 昆明理工大学 2019年招收民航飞行学生实施办法

2. 昆明理工大学 2019 年招飞简章
3. 昆明理工大学报考飞行技术专业学生自荐参考标准
4. 昆明理工大学招收飞行技术专业学生报名表



2018 年 10 月 2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云南省招生考试院办公室

2018 年 10 月 26 日印发

附件 1

昆明理工大学 2019 年招收民航飞行学生实施办法

一、招飞计划

昆明理工大学 2019 年计划在云南省招收 50 名飞行学生。

二、组织实施

2019 年民航招飞工作在云南省招生考试网领导下，由昆明理工大学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自愿报考昆明理工大学飞行技术专业的学生，由昆明理工大学按照《昆明理工大学飞行技术专业招飞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对其进行预选，组织预选通过的学生进行身体检查（含心理选拔）和民用航空背景调查。合格者根据其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的成绩，录取到昆明理工大学飞行技术专业学习。

三、招飞对象和选拔条件

（一）招飞对象

1. 参加 2019 年全国统一高考的高中毕业生，文理兼招，外语仅限英语语种，性别要求为男性，年龄 16 至 20 周岁（1999 年 9 月 1 日—2003 年 8 月 31 日）。

2. 热爱民航飞行事业；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道德素养；遵纪守法，未受过纪律处分。

3. 性格开朗、情绪稳定；思维敏捷、反应灵活。

4. 口齿清晰,具有良好的普通话交流和英语听说读写能力。

(二) 基本条件

符合云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报名条件。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志愿从事祖国民航事业,符合民用航空背景调查要求。

(三) 文化条件

参加 2019 年云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成绩达到中国民用航空总局确定的当年招飞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

(四) 身体条件

身体条件符合《民用航空招收飞行学生体格检查鉴定管理办法》(民航发〔2007〕37号),身高 168-185 厘米;体重符合民航招收飞行员体重指数标准;双眼任何一只眼睛裸视力(按 C 字视力表)不低于 0.1;本人及家族无精神病史。

四、招飞程序

包括宣传动员、报名推荐、预选、体检鉴定(含心理学测试)、民用航空背景调查、高考、体检复查、录取和入校身体复查等工作。

(一) 宣传动员

2019 年民航招飞宣传动员工作于 2018 年 10 月开始,由各州、市(区、县)招考机构对学校进行宣传动员,各学校要对学生进行宣传动员,指定老师组织学生报名并带队到设点学校

进行预选。要切实做好工作部署，深入进行宣传动员，进一步加大招飞宣传力度，扩大招飞影响力，动员广大学生积极参与，为完成招飞任务、提高招飞质量打好基础。

（二）报名推荐

考生所在中学负责审核推荐。考生按照自愿原则，对照自荐标准进行自我检测，认为基本符合检测标准者，填写《昆明理工大学招收飞行学生报名表》，由所在学校对考生的思想品德、现实表现、学习成绩等方面进行审核，签署推荐意见。

（三）预选

昆明理工大学派出招飞预选工作组，在相关州、市设点学校进行招飞预选。考生随带队老师或带队同学持加盖学校公章的《报考昆明理工大学飞行学员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预选点参加预选。招飞预选组工作人员按规定对考生的思想品德、心理、学习成绩、身体状况等基本情况进行初步审查。预选合格者参加招飞体检。

（四）报名注册及初检面试

1. 报名注册：登陆“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统”(<http://gaokao.chsi.com.cn/gkzt/mhzf>)进行网上注册。注册完成后，凭个人设置的登陆名和密码进入信息系统完善个人信息并填报昆明理工大学志愿（院校及委培单位均选择昆明理工大学）。

2. 初检、面试：考生持2张一寸免冠照片、身份证和填写

好的《昆明理工大学招收飞行学生报名表》到达本地市体检地点，参加昆明理工大学组织的初检，初检合格考生由相关航空公司对其进行统一面试（预选、初检及面试具体面试时间和地点请于2018年10月30日后查询昆明理工大学招飞网站<http://mhxy.kmust.edu.cn/>或查询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系统招飞公告<https://mhzf.caac.gov.cn/>，或关注“昆明理工大学招飞”微信公众号）。

（五）体检鉴定（含心理学测试）

招飞体检鉴定由具有招收民航飞行学生体检鉴定资格的航空人员体检鉴定机构负责。体检鉴定按照中国民航局颁布的《民用航空招收飞行学生体格检查鉴定标准(MH/T7013-2017)》执行。

体检实行单科单项淘汰制。经预选合格的学生按指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接受体检鉴定（含心理学测试）。对体检鉴定（含心理学测试）合格的学生进行民用航空背景调查。

（六）民用航空背景调查

民用航空背景调查（以下简称背景调查），是指为确定有关人员是否适合从事民用航空相关工作或是否可以单独进入民用机场控制区，而对其身份、经历、社会关系和现实表现等方面进行的调查。背景调查工作按照《民用航空背景调查规定》（民航发〔2014〕3号）执行。招录飞行学生入校前的背景调查由民航学院招飞办负责，背景调查材料报学校保卫处审核。

（七）高考报名、志愿填报

1. 高考报名：报考飞行技术专业的考生，按各省市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参加高考统一报名，外语语种限考英语。

2. 志愿填报：填报高考志愿时，考生必须在本科提前批次填报“昆明理工大学飞行技术专业”志愿。同时考生需要登陆“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系统”进行志愿确认。

（八）录取

飞行技术专业新生的录取在本科提前批次进行。对高考成绩达到中国民用航空总局确定的当年招飞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以上的考生，按照学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排序录取，没有达到当年最低录取分数线未被录取的考生不影响正常志愿的填报录取。录取的飞行学生须与有关航空有限公司签订《飞行学员培训协议》。

（九）入校身体复查

新生入学后，三个月内中国民用航空局民用航空人员体检鉴定专家委员会将按《民用航空招收飞行学生体格检查鉴定标准》进行入校复查体检，复查合格者方能进入飞行基础理论学习阶段。复查不合格者将按委托培养单位与之签订的培养/就业协议有关规定处理

各环节均合格者，由委托培养单位与之签订培养/就业协议，相关培养/就业政策、保险和待遇按签约培养单位的规定执行。

五、招飞纪律

招收飞行学生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延续时间长。昆明理工大学将按照高校招生“阳光工程”的各项要求，加强领导，严密组织，贯彻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坚持德智体美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确保民航招飞工作顺利完成。

昆明理工大学招飞负责人：黎老师

联系电话：0871—65953560、15398481010

昆明理工大学网址：<http://www.kmust.edu.cn/>

昆明理工大学招飞网站：<http://mhxy.kmust.edu.cn/>

昆明理工大学招飞公众号：



附件 2

昆明理工大学 2019 年飞行技术专业 招生简章

昆明理工大学创建于 1954 年。经过 60 多年的发展，现已发展成为一所以工为主，理工结合，行业特色、区域特色鲜明，经济、管理、哲学、法学、文学、艺术、医学、农学、教育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综合性大学，是云南省规模最大、办学层次和类别齐全的重点大学，在中国有色金属行业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学校现有呈贡、莲华、新迎三个校区，占地 4300 余亩，主校区为呈贡校区，位于昆明市呈贡大学城。

经过 60 多年的建设发展，学校现拥有国家重点学科 1 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1 个、省级重点学科 23 个、省院省校合作共建重点学科 9 个、博士后流动站 8 个、省级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2 个、一级学科博士点 18 个（含 1 个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点）、一级学科硕士点 41 个、硕士专业学位类别 14 种；有 110 个本科专业、1 个第二学士学位专业。现有教职工 3857 人，其中，专任教师 2361 人，教授、副教授职称人员 1323 人，博士生导师 337 人；学校现有全职院士 3 人，其中，两院院士 3 人，外籍院士 4 人。

为适应国家和西南地区民航事业发展需求，学校充分发挥自身学科优势，设有飞行技术专业（四年制本科），与昆明航空

有限公司、瑞丽航空有限公司等多家航空公司开展合作，培养飞行学员。

一、专业介绍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工程技术教育为核心，培养具有民航飞行职业所需的政治素质、心理素质和身体素质，系统掌握民用航空器飞行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操作技能，达到符合国际民航标准的英语语言能力水平，初步具备现代民用航空飞行技术应用及管理的能力，能够在民用运输航空和通用航空领域从事航空器驾驶工作的高素质专门人才。

（二）培养规格

本专业为委托培养单位订单式培养飞行员。学生在规定的修读年限内完成飞行技术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含飞行驾驶技术训练），达到毕业条件且符合相关规定的颁发昆明理工大学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本专业主干课程有：飞行领航学、飞行气象学、飞机飞行原理、飞机机体与系统、飞机动力装置、航空仪表与电子电气系统、飞行员陆空通话、仪表飞行与航图、飞行性能计划与载重平衡、飞行人为因素与机组资源管理、飞机私用驾驶员执照飞行训练和飞机商用驾驶员执照飞行训练、心理学等。

（三）学生管理

学生在学期间必须遵守学校、委托培养单位、飞行训练机

构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学校设置飞行学员队，对学生实行准军事化管理。

学生在学期间按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按相应社会保险条款执行。在国内接受飞行训练的学生，飞行训练期间的航空器机组座位险由国内飞行训练机构负责；被派往国外接受飞行训练的学生，在国外训练期间的医疗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航空器机组座位险由国外飞行训练机构负责。

（四）就业政策

学生在入校前需与委托培养单位签署委托培养协议。学生毕业后达到委托培养协议约定的入职条件，由委托培养单位安排从事相应的民用航空飞机驾驶岗位工作。

（五）淘汰机制

学生在籍期间，如由于政治条件、身体条件、学习成绩、英语水平以及飞行技术等原因导致被终止飞行技术专业学习，我校依据《昆明理工大学飞行技术专业学生终止飞行技术专业学习实施细则（试行）》进行处理。

（六）相关费用

1. 学费标准：4500 元/学年。

2. 学生在航校进行飞行执照训练期间所发生的培训费用和基本生活费用由所属航空公司承担，具体按委托培养单位的规定执行。

二、招生录取

（一）招生计划

飞行技术专业基本学制四年，实行基本学制基础上的弹性学制，面向云南、广西、贵州、湖南和湖北 5 个省招收飞行学员 80 人，具体招生计划以当地省（区）招生考试主管部门公布为准，为昆明航空有限公司、瑞丽航空有限公司等单位定向培养。

（二）招生对象

在开展招飞的地区，凡具备参加 2019 年全国普通高校统一考试（秋季）资格的男生均可报考，英语语种，文理兼招，年龄在 16 至 20 岁（截止 2019 年 8 月 31 日），未婚，要求具有较好的英语听说基础，各科成绩均在良好以上。

（三）报名基本条件

政治思想素质：符合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报考条件，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热爱民航事业，热爱飞行工作；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工作态度、服务社会的意识以及团结协作的精神；具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品行端正、遵纪守法，无不良行为记录，符合民用航空背景调查要求。

身体自荐标准：五官端正，身心健康，生理功能正常，无传染病史和精神病家族史，无久治不愈的皮肤病；根据委托培养单位要求身高在 168cm（含）-185cm（含）之间，体质指数 BMI 18.5（含）—24（含），无“O”、“X”型腿；任何一眼裸

眼远视力不低于 C 字表 0.1, 接受角膜屈光手术者须满足中国民用航空局规定, 无色盲、色弱、斜视; 会普通话, 口齿清楚, 听力正常; 具有敏捷的反应能力和身体协调能力, 符合招飞体检鉴定医学标准。

(四) 报名方式

第一步: 考生依据《报考飞行技术专业学生身体自荐标准》(附件 3) 先行自查, 符合条件者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 (<http://gaokao.chsi.com.cn/gkzt/mhzf>), 登录“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系统”进行注册报名, (系统开通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15 日—2019 年 5 月 31 日)。不接收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招飞选拔并合格的学生报名。注册前请先仔细阅读《民航招飞系统 2019 年度考生手册》, 学校名称填写学籍所在的高中学校全称, “招飞院校”和“送培单位”均选择“昆明理工大学”。

第二步: 在“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系统”或昆明理工大学民航学院招飞网页 (<http://mhxy.kmust.edu.cn/>) 下载并填写好《昆明理工大学招收飞行技术专业学生报名表》(附件 4), 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招飞办邮箱: mhxy@kmust.edu.cn。

第三步: 保持电话畅通, 等待我校与报名学员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如发送邮件后超过 24 小时未收到确认电话, 可拨打学校招飞报名咨询电话: 0871—65953560 (咨询时段: 工作日上午 9: 00—12: 00, 下午 13: 30—16: 30)。

(五) 初检安排及要求

1. 请携带身份证原件、近期一寸免冠彩色照片一张和黑色钢笔。

2. 需提供一个月内的医院眼科验光单，必须注明屈光度数；携带外伤就诊及手术史记录病历。

3. 初检将于 2018 年 10 月开始，具体详见学校招飞网址：<http://mhxy.kmust.edu.cn/>（初检不收任何费用）。

（六）录取方式

考生须经过招飞系统注册报名、预选初检（部分地区增加英语测试）、体检鉴定（含心理测试）、申请确认有效招飞志愿以及民用航空背景调查。体检鉴定按照中国民用航空局最新颁布的《民用航空招收飞行学生体检鉴定规范》执行，民用航空背景调查按照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布的《民用航空背景调查规定》执行。以上过程均合格者方能在全国普通高等院校招生统一考试填报高考志愿时报考我校飞行技术专业，并且要求按提前本科批次第一志愿填报。

录取时按当年教育部和民用航空局确定的录取标准执行，按照投档成绩（含政策性加分）从高到低，投档成绩相同时依照外语、语文、数学、综合科目顺序按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最终录取原则办法以我校公布的《昆明理工大学 2019 年本科招生章程》以及各省（区）招生考试主管部门的投档规则为准。

新生入校后，学校将在三个月内按有关规定进行身体复查。复查合格者可注册取得学籍。复查不合格者，由学校区别情况

予以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

三、报名咨询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景明南路 727 号，邮编：650500

招飞负责人：黎兰老师

联系电话：0871—65953560、15398481010

学校网站：<http://www.kmust.edu.cn/>

昆明理工大学报考飞行技术专业学生 自荐参考标准

具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报考（具体标准以各招飞高校或公司招生简章公布的为准）：

1. 男生身高不足 168cm 或者超过 185cm。
2. 体重过重或过轻，体重计算方法： $(\text{身高}-110) \pm 10\%$ 。
3. 颜面五官明显不对称。
4. 骨与关节疾病或明显的“O”型或“X”型腿、胸廓畸形。
5. 胆道和泌尿系统结石。
6. 传染性、难以治愈皮肤病，如头癣、湿疹、牛皮癣、慢性荨麻疹。
7. 艾滋病病毒（HIV）抗体检测阳性。
8. 梅毒、淋病、尖锐湿疣等性传播疾病。
9. 胸腔脏器手术史。
10. 慢性消化系统疾病。
11. 病毒性肝炎、乙肝表面抗原阳性或肝脾明显肿大。
12. 泌尿生殖系统疾病或畸形，如肾炎或血尿，蛋白尿。
13. 结核病，如肺结核等。

14. 精神分裂等精神病家族史、癫痫病史。

15. 使用成瘾癖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

16. 眩晕病史、晕车、晕船。

17. 口吃、中耳炎病史，听力差，经常耳鸣。

18. 裸眼视力低于 C 字表 0.1 (相当于 E 字表 4.0)，矫正视力低于 1.0，屈光度数超过 450 度；行角膜屈光手术时未年满 18 周岁或手术时间未满足 6 个月。(考生参加初检时必须携带一个月以内的眼睛验光单一份，医院或眼镜店均可！)

19. 色盲、色弱、斜弱视等。

20. 恶性肿瘤，可能影响功能的良性肿瘤。

21. 直系亲属有违法犯罪记录或参加邪教组织者。

附件 4

昆明理工大学招收飞行技术专业学生报名表

报考资格 审查 (昆明理工大学 填写)	初检编号		省 市 号		面试编号		总第()号 ()组()号	
	基本信息审核情况		符合 不符合		身份证审核情况		符合 不符合	
	身体条件是否符合		符合 不符合		审核人			
考生姓名		民族		身份证号				一寸 免冠 照片
出生年月		文理科类		联系 电话	本 人			
班主任姓名					班 主 任			
家庭住址								
所在学校、班级 (请填写学校全称)						高考报名所在地		省 市
父亲姓名		政治 面貌		工作 单位			联系 电话	
母亲姓名		政治 面貌		工作 单位			联系 电话	
考生 所在 学校 意见 (由高中填写)	上学期期末考试成绩			总 分		英语成绩		
	是否推荐该学生报考飞行技术专业? (勾选) 是 否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身体 条件 (由考生填写)	身 高 (cm)		视力 (C表)	左眼:	是否近视手术及手术时间:			
	体 重(kg)			右眼:	是否近视手术及手术时间:			
考生 须知	1. 请配镜考生参加初检时必须携带一个月以内的眼科验光单一份, 必须注明屈光度数。携带外伤就诊及手术史记录病历。(必须携带!!!) 2. 符合招收飞行学生自荐标准的考生方可报名。3. 学期期末成绩由学校填写。4. 报考学生经所在学校同意并盖章后, 按照通知时间和地点参加初检面试。5. 学生应持此报名表、身份证(或户口簿)、学生证(或学籍卡)参加初检面试。6. 此表可复印使用。7. 联系电话: 0871—65953560。							